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求才機構 | 國軍花蓮總醫院 |
| 名額 | 精神護理之家照顧服務員數名、儲備數員 |
| 聯絡地址 | 花蓮縣新城鄉嘉里村嘉里路163號 |
| 聯絡電話 | 03-8263151轉815880 傳真03-8261370 |
| 聯絡人 | 林貴珠 |
| 工作內容 | 協助執行臨床病人基本照護、負責病人檢查及檢體之運送、協助裝備及器材之清潔等工作，需配合臨床需求輪值晚夜班 |
| 工作待遇及福利 | 1. 月薪28,800元。2. 享勞、健保、年終獎金、退休金、三節福利金及婚、喪、產、病假等。 |
| 應徵條件 | 1. 國民小學(含)以上學校畢業。2. 照顧服務員訓練結訓(須檢附證明)，具丙級證照者尤佳。另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予進用：1.犯內亂、外患、不能安全駕駛、賭博罪或刑法妨害風化罪章章、詐欺背信及重利罪章、貪污治罪條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2條第1項所列之罪，經有罪判決、緩起訴處分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2.違反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，經有罪判決、緩起訴處分確定或受觀察、勒戒及強制戒治之裁定，或受行政裁罰確定。3.受「監護宣告」及「輔助宣告」，尚未撤銷者。4.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，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20年者或香港及澳門居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，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10年者。5.違反國籍法規定者。 |
| 求才期間 | 即日起 |
| 應徵方式 | 意者請檢附履歷表、畢業證書影本、照顧服務員訓練證明(或證照)影本、戶口名簿影本、工作經歷證明影本、體檢表（需含B肝及胸部X光、水痘、麻疹、德國麻疹、梅毒、濃法腸內寄生蟲(痢疾阿米巴原蟲)糞便檢查等資料）等資料，逕寄花蓮縣新城鄉嘉里路163號，國軍花蓮總醫院行政室林貴珠小姐收(須註明應徵職務及聯絡電話)，證件資料不全者不予受理。 |
| 甄試種類 | 面試：體能、臨場實作、反應及應對能力 |
| 錄取標準 | 面試成績高於75分(總分100分) |
| 考試時間 | 於接獲履歷表後電話通知 |
| 考試地點 | 國軍花蓮總醫院二樓第二會議室及實作測試 |
| 工作地點 | 花蓮 |
| 上班時間 | 另行通知 |